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9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14次临时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已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由公司为三家全资子公司威科电子模块（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科电子”）、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韶光”）、葫芦岛锦化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威科电子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长沙韶光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进出口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二）本次拟新增的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长沙韶光的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为其增加2.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后，长沙韶光合计可使用担保额度为4.5亿元。

上述担保可用金额为公司为长沙韶光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长沙韶光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授信协议尚未签订。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已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长沙韶光	100%	31.38%	2亿元	2亿元	2.5亿元	8.09%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沙韶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17580426182

住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1号德普五和企业园8栋401

法定代表人：高杰

成立日期：2004年3月18日

注册资本：2,040.82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封装；电子产品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电子元件及组件、计算机零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韶光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100%。

长沙韶光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计	105,546.64	103,559.50
负债总计	33,120.80	33,980.71
其中：银行贷款总计	12,014.26	12,514.26
流动负债总计	32,309.56	33,178.73
净资产	72,425.83	69,578.78
资产负债率	31.38%	32.81%
项目	2021年1-3月 (未经审计)	2020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9,509.48	30,325.03
营业利润	3,309.54	7,863.53
利润总额	3,312.45	7,881.36
净利润	2,847.05	6,879.67

长沙韶光无对外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最新信用等级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具

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长沙韶光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形

截至上述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2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6.95%。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累计总额度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总资产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如下表所示（均为合并报表口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	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总资产比例	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
威科电子	1 亿元	2.07%	3.48%
长沙韶光	4.5 亿元	9.32%	15.64%
进出口公司	1 亿元	2.07%	3.48%
合计	6.5 亿元	13.46%	22.60%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关于本次担保的授权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资金管理部门办理与本次担保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担保协

议》、《保证协议书》及与之相关的其它事项。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12 个月。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旨在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以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促使全资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加对外担保额度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报备文件

2021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14 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